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本節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合併財務資料（包括其附註）一併閱讀。會計師報告乃按照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基準並根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本公司會計政策而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本公司現時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觀點。該等陳述基於本公司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現狀及預計未來發展的認知以及本公司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因素所作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能否符合本公司的預期及預測，乃取決於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部分為本公司無法掌控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有關可能引致或導致有關差異的因素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及其他章節所述的因素。

概覽

我們是中國知名的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供應商。在逾17年的時間裏，我們專注於模具設計及製作服務以及注塑組件設計及製造服務。近年來，我們亦已將業務擴充至以OEM方式製造電子煙產品。經過逾17年的發展，我們透過向各行各業的客戶提供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維持了穩定多元的客戶基礎，並已與各類國際知名的行業領先企業建立牢固關係。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提供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及電子煙產品製造。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產生收益548.7百萬港元、401.2百萬港元、555.6百萬港元、353.3百萬港元及364.5百萬港元。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2017年4月2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編纂]，我們進行了重組，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除按公平值計量的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非上市投資及劃分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其他投資外，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財務報表。所有集團內交易、餘額、收入及開支已於合併入賬時予以對銷。有關我們的主要會計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已並將繼續受到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下文所載各項。

我們產品的市場需求

我們的未來發展及盈利能力取決於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受到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若干因素的影響。我們電子煙產品於2015年的需求曾因帝國煙草收購LOEC而受到不利影響，原因是客戶投入資源進行收購並暫時降低了對我們的訂單量。收購事項完成後，我們電子煙產品的需求於2016年有所回升。

此外，由於我們生產的注塑組件被廣泛應用於各種產品，因此，我們模具及注塑組件的需求與辦公傢俱、辦公用電子產品、家用電器、通訊產品及汽車等行業的需求直接相關。然而，該等行業的產品需求則取決於全球消費者的購買力以及有關產品的製造商及零售商對於未來期間的預計消費者需求的預測。

我們產品的定價

塑膠行業面臨巨大的定價壓力，且有關壓力可能持續。我們的行業競爭劇烈，客戶可選擇定價可能低於我們定價的替代供應商。倘我們無法與有關替代供應商有力競爭或根本無法競爭，我們的客戶訂單或會減少。此外，客戶採取的成本削減措施可能導致我們的產品價格面臨下行壓力。因此，我們持續面臨需調低產品價格的客戶壓力。倘未來我們無法降低足夠的生產成本（如通過提升經營效率及縮減開支），以抵銷價格下跌，則我們的利潤率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業務組合的變動

我們的毛利率因業務組合不同而各異。於往績記錄期間，與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所產生的毛利率相比，電子煙產品製造錄得較高的毛利率。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服務的毛利率分別為21.8%、21.1%、17.0%、16.5%及16.7%，而我們電子煙產品製造的毛利率則分別為30.9%、30.6%、30.5%、30.4%及30.3%。倘我們未能管理好相關業務組合，我們可能無法實現理想的毛利率。

財務資料

我們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的變動

我們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佔我們商品銷售成本的很大部分。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直接材料成本及直接勞工成本分別為336.2百萬港元、234.8百萬港元、344.8百萬港元、216.6百萬港元及238.2百萬港元，分別佔我們商品銷售成本的82.4%、77.2%、80.7%、79.2%及84.5%。我們控制及管理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的能力將提高我們的盈利能力。此外，我們的合同價乃根據我們的估算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加我們向客戶提供報價時的溢價釐定。材料成本及勞工成本的任何波動於此之後將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

下表載列直接材料成本的敏感度分析。

	增加／ 減少5% (千港元)	增加／ 減少10% (千港元)	增加／ 減少15% (千港元)
對毛利的影響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046	± 26,091	± 39,13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8,846	± 17,692	± 26,538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13,338	± 26,676	± 40,013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	± 8,109	± 16,217	± 24,326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	± 9,067	± 18,133	± 27,200

下表載列直接勞工成本的敏感度分析。

	增加／ 減少5% (千港元)	增加／ 減少10% (千港元)	增加／ 減少15% (千港元)
對毛利的影響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762	± 7,524	± 11,28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892	± 5,785	± 8,677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3,902	± 7,803	± 11,705
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	± 2,720	± 5,440	± 8,160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	± 2,842	± 5,684	± 8,526

財務資料

我們重遷所引致的經營業績波動

我們於2012年7月開始在惠州市建造新址，並於2015年第三季度開始將生產設施搬遷至新址。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產生的直接重遷開支分別為1.0百萬港元及3.2百萬港元。此外，為向惠州新址一期建設提供資金，我們自2015年至2016年的銀行借款總額大幅增加。另外，由於預期2015年的產量會因計劃重遷而減少，故我們減少2015年接受的客戶訂單數量。由於我們的搬遷為一次性事件，我們預計上述因素將不會繼續嚴重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主要會計政策及關鍵會計估計

本文件所載關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乃基於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所載主要會計政策而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該等會計政策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一致。編製公司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方法、假設及估計影響其所呈報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該等假設及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及我們相信屬合理的多項其他假設而作出，有關結果即構成我們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及業績的判斷基準。採用不同假設或條件得出的結果或會不同。

在審閱我們的合併財務報表時，須考慮的因素包括所選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影響該等政策運用的判斷和其他不明確因素以及所呈報業績對相關條件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等因素。我們認為下列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的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期限

管理層根據對性質及功能相似的有關資產的實際可使用期限的過往經驗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期限。估計可使用期限或會因技術革新而變動，或會影響計入損益的有關折舊費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減值

管理層於出現減值跡象時釐定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是否出現減值。該過程需要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於估計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需

財務資料

要估計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需選擇一個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所有減值將自損益扣除。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主要取決於未來是否有足夠的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倘所產生的實際未來溢利少於預期，或會作出重大的遞延稅項資產回撥，此回撥將在回撥發生的期間內於損益內確認。

呆壞賬撥備

管理層根據其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的評估釐定本集團的呆壞賬撥備政策。評估該等應收款項最終能否變現需要作出大量判斷，包括對各債務人當時之信用及過往收賬記錄的評估。倘該等債務人的財務狀況變差，導致其作出付款的能力減弱，則須作出撥備。

存貨撥備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存貨情況，就確認為過時、滯銷或不可回收的存貨作出撥備。管理層就各項產品逐一檢討存貨，並根據最新市場價格及現行市況作出撥備。

所得稅

我們須於中國及香港繳納所得稅。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估計。有部分交易和計算無法釐定最終定稅情況，在此情況下，該等事項的最終稅務後果可能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項撥備。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節選財務數據，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收益	548,679	401,178	555,561	353,321	364,454
商品銷售成本	(407,831)	(304,058)	(427,386)	(273,633)	(281,889)
毛利	140,848	97,120	128,175	79,688	82,565
其他收入	3,939	3,658	8,296	3,381	2,752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435)	(8,522)	(11,570)	(7,984)	(8,88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7,432)	(55,473)	(66,584)	(44,758)	(42,932)
財務成本	(6,634)	(13,087)	(13,320)	(9,166)	(9,790)
[編纂]	—	—	—	—	(14,706)
除稅前溢利	70,286	23,696	44,997	21,161	9,005
所得稅開支	(17,650)	(5,935)	(11,140)	(5,086)	(5,995)
年／期內溢利	52,636	17,761	33,857	16,075	3,010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2,421)	(11,542)	(28,937)	(14,636)	10,041
年／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50,215</u>	<u>6,219</u>	<u>4,920</u>	<u>1,439</u>	<u>13,051</u>

財務資料

節選收益表項目說明

收益

我們主要自提供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及製造電子煙產品產生收益。我們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分別產生收益548.7百萬港元、401.2百萬港元、555.6百萬港元、353.3百萬港元及364.5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估總收益		估總收益		估總收益		估總收益		估總收益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一體化注塑										
解決方案	318,152	58.0	270,660	67.5	304,105	54.7	199,181	56.4	203,711	55.9
電子煙產品										
製造	230,527	42.0	130,518	32.5	251,456	45.3	154,140	43.6	160,743	44.1
總計	<u>548,679</u>	<u>100.0</u>	<u>401,178</u>	<u>100.0</u>	<u>555,561</u>	<u>100.0</u>	<u>353,321</u>	<u>100.0</u>	<u>364,454</u>	<u>100.0</u>

我們的收益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波動，乃主要由於製造電子煙產品產生的收益出現波動。請參閱「一 經營業績」。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千港元)	毛利率 (%)
一體化注塑										
解決方案	69,508	21.8	57,215	21.1	51,565	17.0	32,772	16.5	33,940	16.7
電子煙產品										
製造	71,340	30.9	39,905	30.6	76,610	30.5	46,916	30.4	48,625	30.3
合計	<u>140,848</u>	25.7	<u>97,120</u>	24.2	<u>128,175</u>	23.1	<u>79,688</u>	22.6	<u>82,565</u>	22.7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整體毛利分別為140.8百萬港元、97.1百萬港元、128.2百萬港元、79.7百萬港元及82.6百萬港元，而整體毛利率則分別為25.7%、24.2%、23.1%、22.6%及22.7%。

我們整體毛利及毛利率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波動，乃主要由於我們自電子煙產品製造產生的收益有所波動，電子煙製造較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毛利率更高，以及我們啟動若干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項目及制作更多模具錄得相對較低的毛利率。

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毛利分別為69.5百萬港元、57.2百萬港元、51.6百萬港元、32.8百萬港元及33.9百萬港元，而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毛利率則分別為21.8%、21.1%、17.0%、16.5%及16.7%。

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毛利及毛利率於2016年有所波動，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開展更多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項目（例如，為我們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五大客戶之一客戶F開展的新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項目），以及我們於項目初始階段一般

財務資料

錄得的毛利率較低。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毛利率相對較低，乃主要由於重遷導致2017年大幅減產而令新利達（深圳）及天長（深圳）所錄得的毛利率較低，然而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並未隨之降低。請參閱「一經營業績」。

電子煙產品製造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電子煙產品製造業務的毛利分別為71.3百萬港元、39.9百萬港元、76.6百萬港元、46.9百萬港元及48.6百萬港元，而電子煙產品製造業務的毛利率則分別為30.9%、30.6%、30.5%、30.4%及30.3%。電子煙產品製造業務的毛利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所波動，乃主要由於電子煙產品製造業務產生的收益出現波動，而電子煙產品製造業務的毛利率則維持穩定。請參閱「一經營業績」。

商品銷售成本

我們的商品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和製造間接費用。下表載列所示期間商品銷售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估總額		估總額		估總額		估總額		估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直接材料 ⁽¹⁾	260,914	64.0	176,921	58.2	266,756	62.4	162,174	59.3	181,331	64.3
直接勞工	75,244	18.4	57,845	19.0	78,034	18.3	54,401	19.9	56,842	20.2
製造間接費用 ⁽²⁾	71,673	17.6	69,292	22.8	82,596	19.3	57,058	20.8	43,716	15.5
總計	<u>407,831</u>	<u>100.0</u>	<u>304,058</u>	<u>100.0</u>	<u>427,386</u>	<u>100.0</u>	<u>273,633</u>	<u>100.0</u>	<u>281,889</u>	<u>100.0</u>

附註：

- (1) 包括原材料及組件開支。
- (2) 包括（其中包括）分包費用、耗材、折舊、廠房租金、水電費、維修和保養、檢查費、保險費及其他開支。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模具測試費、管理服務收入、租金和水電費收費收入以及廢料銷售額。模具測試費指我們就並非我們所製作的模具而提供予獨立第三方客戶及神速精密的模具測試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管理服務收入則指我們通過向神速精密提供管理服務而產生的收入。租金和水電費收費指我們就租賃予神速精密（惠州）的物業而向神速精密（惠州）收取的租金及水電費。廢料銷售額指我們處置原材料所產生的收入。神速精密及神速精密（惠州）於2017年3月29日前均與我們關聯。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估總額		估總額		估總額		估總額		估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千港元)	百分比(%)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360	9.2	193	5.3	76	0.9	38	1.2	29	1.1
匯兌收益淨額	1,500	38.1	2,374	64.9	2,756	33.2	902	26.7	-	-
模具測試費	950	24.1	255	7.0	292	3.5	214	6.3	-	-
管理服務收入	302	7.7	180	4.9	180	2.2	120	3.5	120	4.4
租金及水電費										
收費收入	-	-	623	17.0	1,595	19.3	1,130	33.4	1,091	39.6
廢料銷售額	714	18.1	6	0.2	2,690	32.4	360	10.6	1,104	40.1
雜項收入	113	2.8	27	0.7	707	8.5	617	18.3	408	14.8
	<u>3,939</u>	<u>100.0</u>	<u>3,658</u>	<u>100.0</u>	<u>8,296</u>	<u>100.0</u>	<u>3,381</u>	<u>100.0</u>	<u>2,752</u>	<u>100.0</u>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分別為3.9百萬港元、3.7百萬港元、8.3百萬港元、3.4百萬港元及2.8百萬港元。我們的其他收入於2016年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將不再使用的原材料進行銷售而產生收入。我們的其他收入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並未錄得匯兌收益及模具測試費，惟部分被廢料銷售額增加所抵銷。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成本

銷售及分銷成本主要包括付予我們銷售人員的佣金和本地運輸成本。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分別為10.4百萬港元、8.5百萬港元、11.6百萬港元、8.0百萬港元及8.9百萬港元，分別約佔我們收益的1.9%、2.1%、2.1%、2.3%及2.4%。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租金、核數師薪酬、壞賬、諮詢費、折舊及攤銷、其他稅項以及其他成本及開支。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估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估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估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估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估總額 (千港元)	百分比(%)	估總額 (千港元)
員工成本 ⁽¹⁾	27,991	48.7	27,211	49.1	34,937	52.5	23,097	51.6	24,718	57.6	
租金	2,201	3.8	2,289	4.1	1,901	2.9	1,135	2.5	1,100	2.6	
核數師薪酬	459	0.8	406	0.7	456	0.7	84	0.2	126	0.3	
壞賬	211	0.4	-	-	2	-	-	-	-	-	
諮詢費	1,845	3.2	2,145	3.9	2,411	3.6	1,108	2.5	1,244	2.9	
折舊及攤銷	5,455	9.5	5,302	9.6	6,021	9.0	4,048	9.0	3,942	9.2	
電費	1,272	2.2	1,233	2.2	2,025	3.0	1,277	2.9	1,163	2.7	
招待開支	3,015	5.2	2,550	4.6	2,093	3.1	1,263	2.8	1,355	3.2	
匯兌差額	-	-	-	-	-	-	-	-	756	1.8	
處置固定資產 產生的虧損	2,489	4.3	451	0.8	435	0.7	194	0.4	137	0.3	
汽車開支	1,853	3.2	1,265	2.3	1,661	2.5	1,054	2.4	1,153	2.7	
直接重遷 開支 ⁽²⁾	-	-	984	1.8	3,213	4.8	3,213	7.2	-	-	
其他稅項 ⁽³⁾	1,860	3.2	3,026	5.5	3,070	4.6	1,975	4.4	2,163	5.0	
其他 ⁽⁴⁾	8,781	15.5	8,611	15.4	8,359	12.6	6,310	14.1	5,075	11.7	
總計	<u>57,432</u>	<u>100.0</u>	<u>55,473</u>	<u>100.0</u>	<u>66,584</u>	<u>100.0</u>	<u>44,758</u>	<u>100.0</u>	<u>42,932</u>	<u>100.0</u>	

財務資料

附註：

- (1) 包括員工薪金、董事薪酬、員工福利及津貼、社會保險、強積金、醫療保險及員工伙食費。
- (2) 包括將廠房及機器重遷至惠州新址的相關運輸開支以及我們新裝或重遷設備的相關測試開支。
- (3) 包括進口關稅、財產稅、印花稅、土地使用權及其他適用稅項。
- (4) 包括印刷及文具、維修及保養、差旅開支及其他開支。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分別為57.4百萬港元、55.5百萬港元、66.6百萬港元、44.8百萬港元及42.9百萬港元。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於2016年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重遷後擴大生產導致我們的員工總數有所增加，從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亦由於我們自2015年第三季度起開始重遷至惠州新址，使得直接重遷開支增加。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產生直接重遷開支，但於2017年未產生相關開支，此乃由於我們已於2016年上半年完成大部分重遷工作，惟部分被員工成本增加以及我們因人民幣升值而於2017年錄得的匯兌虧損所抵銷。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指銀行貸款利息開支、融資租賃、應付在建工程款項以及股東貸款。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財務成本分別為6.6百萬港元、13.1百萬港元、13.3百萬港元、9.2百萬港元及9.8百萬港元。財務成本整體增加乃主要由於計息借款增加及資本化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借款成本減少所致。請參閱「一 經營業績」。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稅項開支總額。由於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分別位於中國及香港，故我們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香港利得稅。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6,864	5,099	8,322	3,637	2,264
香港利得稅	110	1,804	2,812	1,750	996
	<u>6,974</u>	<u>6,903</u>	<u>11,134</u>	<u>5,387</u>	<u>3,260</u>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變動	9,604	3,515	97	(149)	(1,121)
已確認稅項虧損之 動用(免除)	<u>1,072</u>	<u>(4,483)</u>	<u>(91)</u>	<u>(152)</u>	<u>3,856</u>
	<u>10,676</u>	<u>(968)</u>	<u>6</u>	<u>(301)</u>	<u>2,735</u>
總計	<u><u>17,650</u></u>	<u><u>5,935</u></u>	<u><u>11,140</u></u>	<u><u>5,086</u></u>	<u><u>5,995</u></u>

於往績記錄期間，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實施條例，中國企業所得稅按實體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5%計算。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享有任何優惠稅收待遇或稅收免除。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17.7百萬港元、5.9百萬港元、11.1百萬港元、5.1百萬港元及6.0百萬港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25.1%、25.0%、24.8%、24.0%及66.6%。下表載列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實際稅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6年	2017年
			(%)		
				(未經審核)	
中國附屬公司	26.2	27.5	27.2	26.6	25.8
香港附屬公司	20.9	20.6	19.4	19.7	— ⁽¹⁾
合併	25.1	25.0	24.8	24.0	66.6

附註：

- (1) 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錄得除稅前虧損，乃主要由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編纂]所致。香港附屬公司於加回[編纂]及其他不可扣稅開支後呈報了應課稅溢利。

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於往績記錄期間保持相對穩定，相關稅率略高於中國的法定稅率，乃主要由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於各報告期產生一定的不可扣稅開支所致。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香港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高於香港法定稅率，乃主要由我們香港附屬公司產生的不可扣稅利息開支所致。我們的香港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出現波動乃主要由於我們香港附屬公司的不可扣稅利息開支波動所致。如不考慮上述因素，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香港附屬公司的實際稅率將分別為17.3%、15.7%、16.9%及16.2%。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本集團整體的實際稅率增加，乃主要由[編纂]百萬港元的不可扣稅[編纂]及1.2百萬港元的利息開支所致。如不考慮上述因素，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本集團整體的實際稅率將為24.2%。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與相關稅務機關發生任何稅務糾紛或任何未決稅務事宜。因此，我們並無就除應付一般所得稅外的稅收計提任何撥備。

財務資料

年／期內溢利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年內溢利分別為52.6百萬港元、17.8百萬港元、33.9百萬港元、16.1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確認[編纂][編纂]百萬港元所致。

其他全面（虧損）／收益

於往績記錄期間，其他全面（虧損）／收益主要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及合併匯兌差額。有關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詳情，請參閱「－財務狀況分析－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計入其他全面損益項下的合併匯兌差額乃指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於合併後以人民幣兌港元換算時主要由人民幣與港元之間的匯率波動所產生的虧損或收益。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自合併匯兌差額錄得其他全面虧損2.4百萬港元、11.9百萬港元及29.1百萬港元，該等虧損乃主要因人民幣於該等年度貶值所致，而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自合併匯兌差額錄得其他全面收益9.8百萬港元，相關收益乃主要因人民幣升值所致。

經營業績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與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353.3百萬港元輕微增加11.1百萬港元或3.2%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364.5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製造電子煙產品及提供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所得收益增加。

我們的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所得收益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199.2百萬港元增加4.5百萬港元或2.3%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203.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來自客戶F及客戶C的收益有所增加，惟部分被來自客戶D的收益減少所抵銷。我們製造電子煙產品所得收益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154.1百萬港元增加6.6百萬港元或4.3%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160.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來自Fontem（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最大客戶）的收益有所增加。

商品銷售成本

我們的商品銷售成本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273.6百萬港元輕微增加8.3百萬港元或3.0%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281.9百萬港元，整體與所得收益的增加相一致。

財務資料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79.7百萬港元增加2.9百萬港元或3.6%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82.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所得收益增加。

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的毛利率維持穩定，分別為22.6%及22.7%。

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16.5%及16.7%。我們電子煙產品製造的毛利率於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分別為30.4%及30.3%，亦相對穩定。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3.4百萬港元減少0.6百萬港元或18.6%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2.8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匯兌收益減少0.9百萬港元及模具測試費減少0.2百萬港元，惟部分被廢料銷售額增加0.7百萬港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8.0百萬港元增加0.9百萬港元或11.3%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8.9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運輸量增加，導致運輸開支增加。

財務資料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44.8百萬港元減少1.8百萬港元或4.1%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42.9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產生直接重遷開支，但於2017年未產生相關開支，乃由於我們於2016年完成重遷，惟部分被我們員工薪金水平增加導致的員工成本增加以及我們因人民幣升值而於2017年錄得的匯兌虧損所抵銷。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9.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9.8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主要用於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的計息借款增加。

[編纂]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已確認[編纂][編纂]百萬港元。有關[編纂]的詳情請參閱「-[編纂]」一節。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5.1百萬港元略有增加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6.0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應課稅溢利增加。

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本集團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4.0%及66.6%。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實際稅率為66.6%，乃主要由[編纂][編纂]百萬港元及最終控股方貸款的不可扣稅利息1.2百萬港元所致。如不考慮上述因素，我們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實際利率將為24.2%。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期內溢利由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16.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3.0百萬港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1.2百萬港元增加154.4百萬港元或38.5%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5.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製造電子煙產品所得收益增加120.9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我們的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所得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0.7百萬港元增加33.4百萬港元或12.4%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4.1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自若干主要客戶的新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項目所獲得的客戶訂單增加。我們製造電子煙產品所得收益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0.5百萬港元增加120.9百萬港元或92.7%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51.5百萬港元，原因是於2015年6月完成收購LOEC後Fontem的客戶訂單於2016年恢復。於2015年，客戶的電子煙產品訂單因帝國煙草收購LOEC而有所下降，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暫時減少。請參閱「業務－客戶－與LOEC及Fontem的關係」。

商品銷售成本

我們的商品銷售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4.1百萬港元增加123.3百萬港元或40.6%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27.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直接材料成本以及直接勞工成本增加110.0百萬港元，與我們的收益增加相一致。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7.1百萬港元增加31.1百萬港元或32.0%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28.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2016年所得收益增加。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率為23.1%，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24.2%減少1.1個百分點。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的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於2016年錄得的毛利率下降。

我們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1.1%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0%，此乃由於我們於2016年開始多個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項目，並且為客戶製作的模具較2015年多。於一個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項目中，我們通常於項目初始階段錄得相對較低的毛利率。我們電子煙產品製造的毛利率於截至2015年以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穩定，分別為30.6%以及30.5%。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百萬港元增加4.6百萬港元或126.8%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3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在我們重遷至惠州前廢料銷售額增加2.7百萬港元以及我們就神速精密（惠州）租用我們於惠州的部分生產廠房向其收取的租金及水電費收費收入增加1.0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5百萬港元增加3.1百萬港元或35.8%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2016年注塑組件的銷售額增加導致運輸成本增加4.1百萬港元，惟部分被支付的銷售佣金減少1.1百萬港元所抵銷，原因是就我們認為已與其建立穩定關係的若干客戶而言，我們終止了付予我們員工的佣金。我們過往為新客戶的開發而向我們的員工支付銷售佣金。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5百萬港元增加11.1百萬港元或20.0%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6.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員工人數增加令員工成本增加7.7百萬港元以及因重遷至惠州導致直接重遷開支增加2.2百萬港元所致。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1百萬港元輕微增加0.2百萬港元或1.8%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3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5年將與建設惠州新址有關的借款成本1.1百萬港元（但2016年並無將任何借款成本資本化）資本化至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我們在惠州新址新增租賃設備令融資租賃承擔的相關融資費用增加0.4百萬港元，故有關增加被應付在建工程款項利息減少1.2百萬港元所部分抵銷。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9百萬港元增加5.2百萬港元或87.7%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1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增加。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約25.0%和24.8%。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年內溢利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8百萬港元增加16.1百萬港元或90.6%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3.9百萬港元。我們於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率分別為4.4%和6.1%。純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2016年電子煙產品製造所得收益增加，電子煙產品製造較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毛利率更高。有關增加亦由於我們搬遷導致2015年錄得的利潤率下降。

財務資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48.7百萬港元減少147.5百萬港元或26.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1.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製造電子煙產品所得收益減少100.0百萬港元。

我們的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所得收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18.2百萬港元減少47.5百萬港元或14.9%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0.7百萬港元，由於我們於2015年將所接受的客戶訂單數量減少，原因是我們預期於2015年的產量將因開始搬遷而減少。

我們製造電子煙產品所得收益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30.5百萬港元減少100.0百萬港元或43.4%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0.5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帝國煙草於2015年收購LOEC，致使2015年Fontem（2015年6月之前為LOEC）的客戶訂單有所減少。請參閱「業務－客戶－與LOEC及Fontem的關係」。

商品銷售成本

我們的商品銷售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07.8百萬港元減少103.7百萬港元或25.4%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04.1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直接材料成本及直接人工成本減少101.4百萬港元，與2015年收益減少相一致。

毛利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40.8百萬港元減少43.7百萬港元或31.0%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7.1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2015年所得收益減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率為24.2%，較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25.7%減少1.5個百分點。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製造電子煙產品（其毛利率通常較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為高）所得收益減少。

截至2014年以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21.8%以及21.1%。我們電子煙產品製造的毛利率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為30.9%以及30.6%，亦相對穩定。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9百萬港元減少0.2百萬港元或7.1%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3.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廢料銷售額於2015年減少0.7百萬港元，且因客戶要求對第三方生產的模具進行模具檢測的需求減少導致模具檢測費收入減少0.7百萬港元，惟部分被人民幣貶值導致的匯兌收益增加0.8百萬港元所抵銷。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4百萬港元減少1.9百萬港元或18.3%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5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付予我們銷售人員的佣金減少0.5百萬港元，且2015年注塑組件銷售額下跌，致使相關的運輸成本減少1.4百萬港元。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7.4百萬港元減少1.9百萬港元或3.4%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5.5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2014年出售若干設備及機械產生虧損2.0百萬港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6百萬港元增加6.5百萬港元或97.3%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3.1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與2015年建設惠州新址有關的應付在建工程款項利息增加3.5百萬港元及計息借款利息增加1.2百萬港元。有關增加亦由於我們於2015年資本化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建設惠州新址相關借款成本減少2.3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7百萬港元減少11.8百萬港元或66.4%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9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除稅前溢利減少。本集團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約25.1%和25.0%。

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因素，年內溢利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52.6百萬港元減少34.8百萬港元或66.3%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7.8百萬港元。我們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純利率分別為9.6%和4.4%。純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2015年所得收益及毛利減少而包括行政成本在內的若干開支保持穩定所致。

財務資料

財務狀況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於截至所示日期的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0,758	404,373	372,550	398,83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53,260	50,049	45,112	45,944
其他非流動資產 ⁽¹⁾	4,676	14,631	14,967	13,400
	<u>428,694</u>	<u>469,053</u>	<u>432,629</u>	<u>458,183</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0,645	110,566	114,169	115,735
存貨	26,835	44,459	65,698	51,7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904	25,607	18,919	33,955
其他流動資產 ⁽²⁾	16,440	5,555	1,063	1,906
	<u>175,824</u>	<u>186,187</u>	<u>199,849</u>	<u>203,323</u>
負債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73,184	125,056	140,834	184,03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6,783	84,892	90,325	96,075
應付在建工程款項	47,870	55,743	26,012	30,308
其他流動負債 ⁽³⁾	7,271	11,230	19,121	14,700
	<u>195,108</u>	<u>276,921</u>	<u>276,292</u>	<u>325,121</u>
流動負債淨額	<u>(19,284)</u>	<u>(90,734)</u>	<u>(76,443)</u>	<u>(121,7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09,410</u>	<u>378,319</u>	<u>356,186</u>	<u>336,385</u>

財務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57,150	42,700	33,741	19,773
來自最終控股方的貸款	34,480	30,529	28,598	27,176
應付在建工程款項	68,288	35,003	17,414	5,0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⁴⁾	13,543	27,919	29,345	24,284
	<u>173,461</u>	<u>136,151</u>	<u>109,098</u>	<u>76,246</u>
資產淨值	<u>235,949</u>	<u>242,168</u>	<u>247,088</u>	<u>260,139</u>
權益總額	<u>235,949</u>	<u>242,168</u>	<u>247,088</u>	<u>260,139</u>

附註：

- (1) 包括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 (2) 包括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其他投資及可退回所得稅。
- (3) 包括銀行透支、應付所得稅及融資租賃承擔。
- (4) 包括融資租賃承擔及遞延稅項負債。

流動負債淨額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19.3百萬港元、90.7百萬港元、76.4百萬港元及121.8百萬港元。有關我們流動負債淨額的詳細討論，請參閱「— 流動負債淨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傢俬及固定裝置、機械及設備、汽車、電腦及在建工程。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分別為370.8百萬港元、404.4百萬港元、372.6百萬港元及398.8百萬港元。於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建設新廠房樓宇並採購新設備，而於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間有

財務資料

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新建或新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以及人民幣貶值（因為我們的物業位於中國而申報貨幣為港元）所致。截至2017年8月31日，我們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略增至398.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惠州新址的建設及我們廠房之租賃物業裝修所致。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就我們於中國所佔用的土地所支付的費用，歸類為經營租賃，初步租期為50年。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的土地使用權賬面淨值分別為54.5百萬港元、51.2百萬港元、46.2百萬港元及47.0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來自第三方客戶	72,480	65,979	71,603	65,325
來自關聯公司	3,736	3,117	2,154	–
來自前關聯公司	–	–	–	655
	<u>76,216</u>	<u>69,096</u>	<u>73,757</u>	<u>65,980</u>
應收票據	3,393	971	6,636	5,434
其他應收款項	<u>31,036</u>	<u>40,499</u>	<u>33,776</u>	<u>44,321</u>
總計	<u><u>110,645</u></u>	<u><u>110,566</u></u>	<u><u>114,169</u></u>	<u><u>115,735</u></u>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將收到的客戶未償還款項。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76.2百萬港元、69.1百萬港元、73.8百萬港元及66.0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我們的信貸期一般由發票日期起計0日至180日，視乎於客戶的信譽而定。客戶的信譽乃基於其支付記錄及支付能力而定。

我們應收第三方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72.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66.0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對第三方客戶的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銷售額有所減少（如前面所討論）。請參閱「－經營業績－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我們應收第三方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66.0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71.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對第三方客戶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的銷售額增加（如前面所討論）。請參閱「－經營業績－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比較」。我們應收第三方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71.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65.3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在收款工作上的改進令截至2017年8月31日應收客戶F及供應商L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我們應收關聯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就銷售注塑組件應收扒令集團控股、神速精密以及神速精密（惠州）的貿易應收款項。神速精密及神速精密（惠州）於2017年3月29日後不再為我們的關聯公司，且我們就銷售注塑組件應收神速精密及神速精密（惠州）的貿易應收款項入賬列為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應收前關聯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以及前關聯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並有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我們應收關聯公司及前關聯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3.7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3.1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2.1百萬港元，並進一步減少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0.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因彼等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減少而導致向扒令集團控股以及向神速精密（惠州）銷售注塑組件減少。

我們不時與一家香港銀行訂立保理安排，據此，我們按折扣價售出若干貿易應收款項以獲該等銀行提前支付。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根據該等保理安排為獲提前支付而向該香港銀行售出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27.4百萬港元、17.0百萬港元、6.2百萬港元及5.6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按到期日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千港元)			
尚未逾期	54,057	47,417	41,583	52,912
已逾期但未減值				
30日內	13,988	7,996	20,877	8,774
31至60日	1,959	10,099	6,244	1,609
61至90日	2,079	318	1,252	1,070
91至180日	527	870	3,135	945
180日以上	3,606	2,396	666	670
總計	76,216	69,096	73,757	65,980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 ⁽¹⁾	53	66	47	47

附註：

- (1) 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期內營業額，再乘以年內365日或期內243日計算。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53天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66天，原因是自2015年起於我們向我們最大的客戶Fontem開票後其通常於10日內向我們支付款項，這一期間較之前更長。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減少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47天，原因是與2015年相比，一些大客戶於信貸期內的較短期間結清其各自的貿易應收款項。此外，我們並無自大客戶客戶B接收訂單。自2016年第二季度開始，作為我們客戶基礎調整之部分，我們通常授予其60日的信貸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周轉天數截至2017年8月31日維持為47天。

我們於截至2014年以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撇銷貿易應收款項211,000港元以及2,000港元。我們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並無計提任何撥備亦無撇銷任何貿易應收款項。

財務資料

有關應收關聯方／前關聯公司款項的詳情，請參閱「關聯方交易及結餘－關聯方結餘－應收關聯方款項」。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結餘。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千港元)			
原材料	12,474	24,982	32,044	24,804
在製品	1,733	4,265	8,971	11,735
成品	12,628	15,212	24,683	15,188
總計	26,835	44,459	65,698	51,727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26.8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44.5百萬港元，是由於我們因籌備重遷至惠州而預期2015年的產量將有所減少，故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保留較低水平的原材料存貨。搬遷至惠州的新址後，我們的存貨增加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65.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原材料、在製品及成品增加，而該增加與客戶訂單增加有關。截至2017年8月31日減少至51.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及成品隨著生產作業及向客戶交付成品而相應減少。

我們已採用ERP系統定期檢討及監控我們的存貨水平。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撤減任何存貨。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存貨周轉天數 ⁽¹⁾	27	43	47	51

附註：

- (1) 根據存貨平均結餘除以有關期間的商品銷售成本再乘以一年365日或期內243日計算。存貨平均結餘的計算方法為有關期間的期初結餘及期末結餘總額除以二。

財務資料

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27天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43天，此乃由於截至2014年12月31日我們因上述原因錄得的存貨水平較低。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43天、47天及51天。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或售出我們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手頭存貨中的約46.3百萬港元（相當於89.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為陳先生、鄭澤先生及陳燕欣女士購買了人壽保險。人壽保險合同由天長實業及新利達實業（作為保單持有人）持有。人壽保險合同的公平值乃經參考該等保險合同截至年末的退保現金值釐定。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該等保險合同的公平值分別為1.8百萬港元、6.6百萬港元、7.5百萬港元及10.4百萬港元。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人壽保險合同已被作為抵押品抵押予借款銀行，分別作為零、29.2百萬港元、28.4百萬港元及18.7百萬港元銀行借款的抵押品。倘我們違反貸款協議，相關銀行可行使保險合約所賦予的所有權利（包括交出保單的權利），並將因相關保險而取得或應得的任何[編纂]用於償還貸款。

其他投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資於中國銀行發行的非上市本金擔保基金及無本金擔保基金。根據基金條款，中國銀行主要於中國投資於信用等級較高的國債、銀行債券、中央銀行票據、企業債券及其他投資。我們的投資資金可不時贖回，以浮動利率計息，預期年回報率為2.45%。我們受與無本金擔保基金投資相關的風險影響。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的其他投資的賬面值分別為15.2百萬港元、3.7百萬港元、零以及零。我們的其他投資已於2016年11月悉數贖回且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期間我們並無作出任何投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錄得我們投資的本金額虧損。

我們明白，於[編纂]後，若干投資可能會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而本公司董事確認，任何有關投資將僅於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其他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下作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計劃在不久的將來投資於或將任何資金分配至除董事現有人壽保險外的任何投資。

財務資料

銀行結餘及現金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分別擁有銀行結餘及現金21.9百萬港元、25.6百萬港元、18.9百萬港元及34.0百萬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應付第三方	32,408	40,731	62,273	70,299
應付一間關聯公司	–	461	494	–
應付一間前關聯公司	–	–	–	161
	<u>32,408</u>	<u>41,192</u>	<u>62,767</u>	<u>70,460</u>
其他應付款項	<u>34,375</u>	<u>43,700</u>	<u>27,558</u>	<u>25,615</u>
總計	<u><u>66,783</u></u>	<u><u>84,892</u></u>	<u><u>90,325</u></u>	<u><u>96,075</u></u>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就購買原材料及耗材而應付第三方的款項。對供應商的付款期限通常介乎0日到90日。於2014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我們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有所增加，此乃主要由於原材料採購量增加。我們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由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62.3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70.3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利用授予我們的信貸期。

我們應付一間關聯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指神速精密（惠州）所提供模具製作服務的分包費，該等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且應按要求償還。神速精密（惠州）於2017年3月29日後不再為我們的關聯公司，且我們應付神速精密（惠州）的貿易應付款項入賬列為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應付一間前關聯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千港元)			
30日內	12,054	19,985	30,645	27,648
31至60日	12,022	12,418	21,325	16,802
61至90日	3,798	5,398	3,333	13,024
90日以上	4,534	3,391	7,464	12,986
總計	32,408	41,192	62,767	70,460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貿易應付款項 周轉天數 ⁽¹⁾	39	44	44	57

附註：

- (1) 根據貿易應付款項的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期內的銷售成本再乘以年內365日或期內243日計算。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39天、44天及44天。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周轉天數截至2017年8月31日增加至57天，此乃由於我們利用授予我們的信貸期。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有約63.4百萬港元（相當於90.0%）已結清。

財務資料

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千港元)			
預收款項	2,070	5,692	1,351	1,417
員工成本及應付利益	19,058	17,090	19,225	14,387
其他應計費用及				
其他應付賬款	7,503	9,938	6,982	9,81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5,744	10,980	—	—
總計	34,375	43,700	27,558	25,615

預收款項指我們客戶支付的按金。預收款項於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有所增加，此乃主要由於隨著模具製作需求的增長（包括我們主要客戶之一客戶C的訂單增加），我們自客戶收到的按金有所增加，隨後又於2016年12月31日有所減少，此乃主要由於2017年模具製作客戶訂單減少。預收款項截至2017年8月31日維持穩定。

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主要指其他應計稅項、應計水電開支、應計租金、應計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應計費用。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由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7.5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9.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與我們惠州新址的物業有關的財產稅有所增加。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6年12月31日前結算了應付的財產稅。截至2017年8月31日，其他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賬款增長至9.8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應付財產稅截至該日尚未到期。

有關我們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的詳情，請參閱「關聯方交易及結餘－關聯方結餘－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來自最終控股方的貸款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來自最終控股方陳先生的貸款乃無抵押，並按固定利率6.0%至7.2%計息。請參閱「關聯方交易及結餘－關聯方結餘－最終控股方貸款」。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現金流量

我們的業務需要大量的營運資金，主要用於為購買原材料和設備以及加工撥付資金。我們過往主要透過營運產生的現金以及銀行和股東貸款來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需求。

我們認為，我們於日後的流動資金及資本支出需求將透過[編纂][編纂]、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持續銀行融資共同撥付。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節選現金流量數據。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71,401	56,203	51,294	69,659	48,24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6,730)	(44,609)	(11,775)	(12,787)	(19,04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154)	(6,591)	(50,995)	(58,069)	(9,37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u>(20,483)</u>	<u>5,003</u>	<u>(11,476)</u>	<u>(1,197)</u>	<u>19,828</u>
年初/期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8,611	18,199	23,491	23,491	13,093
對匯率變動的影響	<u>71</u>	<u>289</u>	<u>1,078</u>	<u>565</u>	<u>(331)</u>
年末/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u>18,199</u>	<u>23,491</u>	<u>13,093</u>	<u>22,859</u>	<u>32,590</u>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包括除稅前溢利（經就折舊及攤銷作出調整）、利息收入及開支、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虧損以及已付所得稅、已付利息及營運資金變動之影響。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71.4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中的重大營運資金變動包括原材料採購減少及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29.4百萬港元及存貨減少6.8百萬港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56.2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中的重大營運資金變動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21.1百萬港元及存貨增加18.7百萬港元，均由於我們於2015年下半年重新開始製造電子煙產品而增加原材料採購量所致。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51.3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中的重大營運資金變動包括如前面所討論搬遷至惠州新址後原材料採購增加令存貨增加24.7百萬港元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13.9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48.2百萬港元。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中的重大營運資金變動包括我們通過銷售消耗存質令存貨減少12.8百萬港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包括用於收購廠房、物業及設備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現金。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86.7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4年因在惠州建設新址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計75.4百萬港元及購買其他投資計12.7百萬港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4.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5年因在惠州建設新址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計51.5百萬港元及為新址購買生產設備，部分被於2015年贖回其他投資14.7百萬港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1.8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因惠州新址的翻新而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計14.5百萬港元，包括為製造電子煙產品而建設的無塵室，部分被於2016年贖回其他投資3.4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19.0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惠州新址的建設、電腦傢俬及固定裝置及若干機械產生的額外費用而令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16.3百萬港元，並就為陳先生、鄭澤先生及陳燕欣女士購買人壽保險而購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已作為抵押品抵押予借款銀行）2.7百萬港元。請參閱「一 財務狀況分析－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5.2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償還最終控股方的貸款的現金流出10.1百萬港元及支付計息借款利息的5.8百萬港元所致，部分被計息借款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15.5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6.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償還應付在建工程款項的現金流出30.5百萬港元、支付計息借款利息8.2百萬港元及償還我們就惠州新址新租賃的設備的融資租賃承擔3.7百萬港元所致，部分被計息借款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39.8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51.0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償還應付在建工程款項的現金流出45.3百萬港元、支付計息借款利息9.6百萬港元及償還我們租賃的設備的融資租賃承擔7.3百萬港元所致，部分被計息借款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11.3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9.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計息借款產生現金流入淨額27.2百萬港元，部分被償還應付在建工程款項的現金流出18.6百萬港元、支付計息借款利息8.3百萬港元及償還我們租賃的設備的融資租賃承擔7.4百萬港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成本控制措施

為改善現金流量，我們擬採取以下措施控制成本，特別是員工薪金及財務成本。

員工薪金

於2016年及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8個月期間，我們錄得員工總數增加，此乃主要與於惠州新址工作的員工人數增加有關。鑑於我們於深圳的製造廠房預期提前終止租賃協議及其後工廠於2018年年初關閉，我們預計隨著深圳員工的釋放，我們的員工薪金將會下降。此外，為減輕我們預期中國勞工成本上升可能帶來的不利影響，我們擬密切監控制造設備的表現，不斷使製造設備自動化，以減少對勞工的依賴，從而控制員工成本。此外，我們擬向員工給予激勵，以鼓勵製造員工提高生產效率及質量，以及使管理人員成功實現我們的成本控制目標。

財務成本

由於我們擬將[編纂][編纂]用於撥付我們的資本開支，並補充我們的一般營運資金，故我們預期於[編纂]後不會產生重大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因此，我們預期財務成本於[編纂]後會於我們的現有銀行融資按計劃償還後下降。為進一步降低財務成本，我們計劃重組現有債務組合，並就以較低利率自銀行獲得銀行借款進行磋商以降低實際利率。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淨額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負債明細。

	截至12月31日			截至	截至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7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8月31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0,645	110,566	114,169	115,735	120,214
存貨	26,835	44,459	65,698	51,727	55,2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904	25,607	18,919	33,955	19,591
其他投資	15,240	3,660	–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200	1,153	1,063	1,099	1,117
可退回所得稅	–	742	–	807	1,057
	<u>175,824</u>	<u>186,187</u>	<u>199,849</u>	<u>203,323</u>	<u>197,251</u>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73,184	125,056	140,834	184,038	172,4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66,783	84,892	90,325	96,075	114,541
應付在建工程款項	47,870	55,743	26,012	30,308	28,176
融資租賃承擔	2,575	7,344	10,233	11,358	11,101
銀行透支	3,705	2,116	5,826	1,365	1,024
應付所得稅款項	991	1,770	3,062	1,977	3,250
	<u>195,108</u>	<u>276,921</u>	<u>276,292</u>	<u>325,121</u>	<u>330,508</u>
流動負債淨額	<u>19,284</u>	<u>90,734</u>	<u>76,443</u>	<u>121,798</u>	<u>133,257</u>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淨額於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短期計息借款的增加與長期計息借款流動部分的增加及與建設及重遷至惠州新址一期相關的融資租賃增加。流動負債淨額於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惠州新址一期應付在建工程款項的償還的流動部分減少。流動負債淨額於2016年12月31日至2017年8月31日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用於建設惠州新址二期及營運資金目的短期計息借款的增加。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增加至133.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我們用現金償還應付最終控股方的貸款導致我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自2014年12月3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整體增加乃主要由於主要用於建設及重遷至惠州新址及償還來自最終控股方的貸款的計息借款增加。我們預計將於2018年2月前完成新址二期的建設且我們並無計劃進一步擴展新址而產生重大負債。因此，根據彼等各自的償還期限，我們預期，待該建設工程竣工後，我們在建工程的計息借款及應付款項將會減少。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包括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分別產生資本支出199.5百萬港元、75.9百萬港元、29.2百萬港元及30.5百萬港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估計會產生26.6百萬港元的資本支出，我們預期會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來自銀行的營運貸款及[編纂][編纂]撥付該等資本支出。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估計資本開支、償還銀行借款與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在建工程款項以及我們的資金來源。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u>(千港元)</u>
由以下各項撥付的資本支出	
— [編纂][編纂]	72,809
— 內部資源	<u>19,972</u>
	92,781
由內部資源及營運資金撥付的償還銀行 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 ^{(1) (2)}	43,493
由內部資源及營運資金撥付的 應付在建工程款項	<u>28,176</u>
	<u><u>164,450</u></u>

附註：

- (1) 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的償還金額乃經假設本集團的循環貸款將可重續且本集團在銀行融資下不會有重大提款淨額而得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重續循環貸款方面並無經歷任何困難。倘出現不大可能的情況而令我們將於2018年到期的108.7百萬港元的循環貸款未能重續，則我們預期提取我們未獲動用的銀行融資，據我們董事所深知，此舉將足以支持我們的日常營運。
- (2)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及融資租賃承擔償還金額低於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乃由於相關貸款協議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故本集團的若干借款被分類為流動負債。然而，根據其各自的還款時間表，該等貸款均不會在一年內到期。

營運資金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乃主要由於主要用於建設及重遷至惠州新址及營運資金目的的計息借款增加。然而，預計將於2018年2月前完成新址二期工程建設後，我們並無任何投入重大資本開支以進一步擴展新址的計劃。現有銀行借款及在建工程應付款項將使用內部資源按各自的付款時間表分期償還。因此，我們預計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和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將於2018年年底之後改善。

財務資料

我們擁有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現時可用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編纂]的預計[編纂]等財務資源。考慮到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現時可用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以及[編纂]的預計[編纂]，董事經盡職調查後認為且獨家保薦人同意，我們有足夠的可用營運資金，可滿足我們自本文件日期起至少12個月的現時需求，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銀行融資總額為314.4百萬港元，其中182.2百萬港元未獲動用且可提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182.2百萬港元的未獲動用銀行融資中，約25.0百萬港元受融資函件所載之若干財務契諾限制。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財務契諾不會影響我們提取我們182.2百萬港元的未獲動用銀行融資或獲得股權或額外債務融資的能力。此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租賃融資18.0百萬港元，其中11.2百萬港元未獲動用。截至2017年12月31日，在歸類為流動負債的計息借款172.4百萬港元中，有30.9百萬港元將於一年後到期（倘金融機構並無行使彼等的權利並要求按彼等要求還款）；
- 緊隨2017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額外自香港的一家金融機構獲取指示性信貸融資75.6百萬港元，該筆款項預期將於2018年2月前發行予我們。於2018年1月，我們亦於香港一家銀行取得額外7.0百萬港元的信貸融資。
-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獲取信貸融資、提取銀行融資時並未遇到任何困難，亦未被銀行要求提早償還或欠繳或違反財務契諾；
-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於履行義務時遇到困難，且本集團概無銀行借款及融資須受履行與財務比率規定有關的契諾或將對本集團承擔額外債務或股權融資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的任何其他重大契諾所限；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19.6百萬港元；
- 2017年8月31日後及直至2017年12月31日，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中有約60.1百萬港元（相當於91.0%）已結清；

財務資料

- 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建議[編纂]範圍每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且[編纂]未獲行使，我們預計[編纂][編纂]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

債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債項主要包括銀行貸款及融資、來自最終控股方的貸款、融資租賃承擔及應付在建工程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債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					
銀行透支	3,705	2,116	5,826	1,365	1,024
計息借款	73,184	125,056	140,834	184,038	172,416
融資租賃承擔	2,575	7,344	10,233	11,358	11,101
應付在建工程款項	47,870	55,743	26,012	30,308	28,176
	<u>127,334</u>	<u>190,259</u>	<u>182,905</u>	<u>227,069</u>	<u>212,717</u>
非即期					
計息借款	57,150	42,700	33,741	19,773	20,097
融資租賃承擔	3,822	14,229	16,816	13,176	9,567
應付在建工程款項	68,288	35,003	17,414	5,013	–
來自最終控股方的貸款	34,480	30,529	28,598	27,176	–
	<u>163,740</u>	<u>122,461</u>	<u>96,569</u>	<u>65,138</u>	<u>29,664</u>
	<u><u>291,074</u></u>	<u><u>312,720</u></u>	<u><u>279,474</u></u>	<u><u>292,207</u></u>	<u><u>242,381</u></u>

財務資料

我們所有的銀行借款均為有抵押。為銀行借款作抵押的資產有所不同，包括樓宇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陳先生的人壽保險合同、陳先生及其家屬擁有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財產。若干銀行借款由陳先生及陳先生控制的公司以及香港按揭證券有限公司擔保。由陳先生及／或其家屬及其他董事提供的所有抵押品和擔保預期於[編纂]後解除並由本公司提供的企業擔保予以替換，且相關銀行已就此表示同意。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融資租賃承擔乃以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押記作抵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分別為6.2百萬港元、24.6百萬港元、31.4百萬港元、33.8百萬港元及32.6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借款到期情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年內	127,334	190,259	182,905	227,069	212,717
一年至五年	163,740	122,461	96,569	65,138	29,664
	<u>291,074</u>	<u>312,720</u>	<u>279,474</u>	<u>292,207</u>	<u>242,381</u>

有關我們銀行借款具體條款（包括利率）之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1。與中國及香港類似的銀行貸款相若，我們的借款亦包含限制若干公司行動的慣常契諾，包括債務產生的限制。限制性契諾對我們擬進行的[編纂]並無任何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我們已全面遵守相關銀行借款條款下的限制性契諾，且並未接獲任何銀行通知聲稱我們已違反任何契諾。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就授予最終由最終控股方控制的關聯公司神速精密的銀行融資向香港銀行出具無上限擔保。然而，我們並無就該財務擔保確認任何價值，原因是(i)我們並無自神速精密收取該財務擔保的任何代價；(ii)並無直接可比市場交易；及(iii)我們無法藉助可觀察參數可靠估計財務擔保的公平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我們財務擔保項下的負債上限（即神速精密於截至各日期的已動用銀行融資金額）分別為9.8百萬港元、5.9百萬港元及1.8百萬港元。截至2017年8月31日

財務資料

及2017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發放予神速精密的尚未償還銀行融資，亦無我們提供而尚未解除的擔保。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收到銀行有關財務擔保的任何索賠，且我們的管理層相信根據財務擔保被要求索賠的風險極小。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銀行融資總額為314.4百萬港元，其中182.2百萬港元未獲動用且可提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182.2百萬港元的未獲動用銀行融資中，約25.0百萬港元受融資函件所載之若干財務契諾限制。我們的董事認為該等財務契諾不會影響我們獲得股權或額外債務融資的能力。此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租賃融資18.0百萬港元，其中11.2百萬港元未獲動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复印前就本聲明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所有的銀行融資均為有抵押或有擔保。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獲取信貸融資、提取銀行融資時並未遇到任何困難，亦未被銀行要求提早償還或欠繳或違反財務契諾。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於履行義務時遇到困難，本集團概無銀行借款及融資須履行與財務比率規定有關的契諾或任何其他重大契諾而對本集團承擔額外債務或股權融資的能力產生不利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即債務聲明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債項或任何已發行及發行在外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類似債項、承兌負債（一般貿易票據除外）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擔保或其他或然負債。董事確認，自2017年12月31日以來，我們的債項狀況並無重大變動。

財務資料

資本及經營租賃承擔

資本開支承擔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我們分別就新址的承包工程及購買機器而擁有資本支出承擔9.5百萬港元、零、48.5百萬港元及40.4百萬港元。

經營租賃承擔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作為承租人）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千港元)		
應付款項：				
於一年內	4,322	8,950	5,890	5,979
第二至第五年	14,935	26,310	10,901	7,265
	<u>19,257</u>	<u>35,260</u>	<u>16,791</u>	<u>13,244</u>

我們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協議租賃物業。於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未來最低租賃付款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就深圳的租賃物業重續租賃協議。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於2016年12月31日至2017年8月31日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在惠州新址建設完成後對租賃物業的需求有所降低。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財務資料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或期間的節選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或截至該日止年度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或截至該日 止八個月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資產負債率 ⁽¹⁾	1.23	1.29	1.13	1.12
流動比率 ⁽²⁾	0.90	0.67	0.72	0.63
速動比率 ⁽³⁾	0.76	0.51	0.48	0.46
股本回報率 ⁽⁴⁾ (%)	22.3	7.3	13.7	不適用
總資產回報率 ⁽⁵⁾ (%)	8.7	2.7	5.4	不適用
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 ⁽⁶⁾	1.14	1.19	1.05	0.99
利息償付比率 ⁽⁷⁾	11.6	2.8	4.4	1.9

附註：

- (1) 以截至各年／期末的債務總額（包括銀行透支、應付在建工程款項、計息借款、融資租賃承擔及來自最終控股方的貸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 (2) 以截至各年／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3) 以截至各年／期末的流動資產減去存貨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再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 (4) 等於各年度純利除以截至各年末的權益總額的年末結餘，乘以100%。
- (5) 等於年內純利除以截至各年末總資產的年末結餘，乘以100%。
- (6) 以負債淨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後的計息負債總額）除以截至各年度終止日期的權益總額計算。
- (7) 等於各年度扣除利息開支及稅項前的溢利除以財務成本。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率

我們的資產負債率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1.23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1.29，主要是由於主要用於惠州新址的建設的銀行借款增加37.4百萬港元所致。資產負債率由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1.29降低至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13，乃主要由於惠州新址的建設竣工導致在建工程應付款項還款減少47.3百萬港元所致。我們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資產負債率維持穩定，為1.12。

流動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0.90減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0.67，主要是由於用作建設我們惠州新址的計息借款增加而導致流動負債增加81.8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流動比率增至0.72，主要是由於存貨增加導致流動資產增加13.7百萬港元。我們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流動比率減至0.63，主要由於計息借款增加而導致流動負債增加48.8百萬港元所致。

速動比率

我們的速動比率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0.76減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0.51，主要是由於用作建設我們惠州新址的計息借款增加而導致流動負債增加81.8百萬港元及存貨增加17.6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速動比率進一步減至0.48，主要是由於存貨增加21.2百萬港元所致。我們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速動比率維持相對穩定，為0.46。

股本回報率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2.3%減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3%，主要是由於製造電子煙產品所產生的收益減少導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34.9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股本回報率增至13.7%，原因是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6.1百萬港元。

總資產回報率

我們的總資產回報率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7%減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7%，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34.9百萬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33.6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資產回報率增至5.4%，原因是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6.1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

我們的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1.14增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1.19，主要是由於惠州新址的建設引起的銀行借款增加37.4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進一步減至1.05，主要是由於償付餘額導致在建工程的應付款項減少47.3百萬港元所致。我們的債務淨額與權益比率自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1.05減至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0.99，主要是由於我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19.5百萬港元，我們應付在建工程款項減少8.1百萬港元及因累計盈利增加引起我們的權益增加。

利息償付比率

我們的利息償付比率自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6減至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主要是由於製造電子煙產品所產生的收益減少導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34.9百萬港元所致。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息償付比率增至4.4，主要是由於製造電子煙產品所產生的收益增加令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16.1百萬港元所致。我們的利息償付比率於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進一步減至1.9，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主要因期內確認[編纂][編纂]百萬港元而減少所致。

定量及定性市場風險

我們面對各種市場風險，其中包括：

利率風險

我們的利率風險來自於我們的融資租賃、銀行借款和銀行透支的利率波動。利率增加將導致我們未償還債務的相關開支及新債務成本增加。利率波動亦可導致我們債務責任公平值的重大波動。由於我們一般不以投機角度看待利率變動，故我們目前並無使用且於不久將來不會計劃使用任何衍生金融工具管理該等風險。

倘利率較現行利率升高／(降低) 100個基點，而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我們於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除稅前溢利將分別降低／(升高) 1.4百萬港元、1.8百萬港元、2.0百萬港元及2.1百萬港元。

財務資料

外幣風險

我們的收益主要以港元、美元和人民幣計值。我們的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以相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因此我們面臨外幣風險。下表載列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

	金融資產				金融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千港元)							
港元	24,069	5,356	3,044	1,843	897	777	1,062	589
美元	55,923	59,188	75,115	64,065	40,717	57,039	70,867	52,422
人民幣	23,523	24,755	20,683	21,397	25,763	24,745	22,798	23,576

下表載列各期末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兌相關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的匯率變動對評估我們除稅前業績的影響的敏感度分析。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8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千港元)			
港元	1,159	229	99	63
美元	760	107	212	582
人民幣	112	–	106	109

信貸風險

我們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客戶尚未償還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我們亦面對客戶未能履行其對我們的義務之信貸風險。我們參考客戶的信用記錄和市場聲譽評估客戶的信譽。

我們亦面臨來自我們五大貿易債務人的集中風險。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來自我們前五大貿易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我們應收款項總額的76.1%、71.9%、71.6%及72.5%，來自最大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的25.2%、18.0%、18.5%及20.7%。

我們的管理層認為其他投資以及銀行結餘以及現金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原因是有關銀行以及金融機構乃信用等級較高的獲授權金融機構。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947	102,936	108,752	105,0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904	25,607	18,919	33,955
其他投資	15,240	3,660	—	—
	<u>146,091</u>	<u>132,203</u>	<u>127,671</u>	<u>138,999</u>

其他價格風險

我們面臨非上市本金擔保基金及無本金擔保基金投資以及陳先生、鄭澤先生及陳燕欣女士人壽保險合同投資產生的價格風險，該等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人壽保險的公平值將會波動。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我們在履行有關金融負債之責任時遭遇困難之風險。我們監察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有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我們的營運需求，同時具有充裕的可動用未提取承諾借款融資額度。我們亦考慮債務融資計劃、契諾遵守情況及（如適用）外部監管或法律要求。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訂立交易及錄得結餘。

關聯方的一般資料

扒令集團控股一直從事電子產品配件及蘋果手機相關配件的交易業務。有關扒令集團控股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從事的其他業務－扒令集團控股的一般資料」。深圳市扒令貿易有限公司（「深圳市扒令貿易」）為扒令集團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扒令貿易主要從事蘋果手機相關配件的交易業務，但已自2016年年底停止運營。扒令控股為一家控股公司，有關扒令控股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關連人士」。

財務資料

神速精密的主要業務為貿易及神速精密（惠州）的主要業務包括設計、製作及銷售模具。神速精密及神速精密（惠州）於2017年3月29日不再為我們的關聯方，當時陳先生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彼於神速精密的全部權益。有關神速精密及神速精密（惠州）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從事的其他業務－神速精密的一般資料」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控股股東從事的其他業務－神速精密（惠州）的一般資料」。

關聯方交易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8月31日止八個月	
	2014年 (千港元)	2015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6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銷售貨物	709	1,274	1,018	795	249
分包成本	–	7,262	13,915	13,057	1,079
檢查費開支	1,951	–	–	–	–
模具測試費收入	438	142	–	–	–
租金開支	540	540	540	360	360
租金及水電費退費收入	–	623	1,595	1,130	360
管理服務收入	302	180	180	120	45

銷售貨物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扒令集團控股及深圳市扒令貿易銷售蘋果手機相關配件，並向神速精密（惠州）銷售注塑組件。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對該等關聯方的銷售分別為0.7百萬港元、1.3百萬港元、1.0百萬港元、0.8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對關聯方的銷售額的歷史波動主要是由於該等關聯方的需求不斷變化。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扒令集團控股及深圳市扒令貿易銷售蘋果手機相關配件，但並未向任何獨立第三方銷售類似產品。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8月31日止八個月，對扒令集團控股及深圳市扒令貿易的銷售額分別約為[編纂]百萬港元、0.6百萬港元、11,000港元及11,000港元，毛利率分別約為16.3%、16.0%、5.0%及5.0%，低於同期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分部的毛利率21.8%、21.1%、17.0%、16.5%及16.7%。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並未向扒令集團控股及深圳扒令貿易銷售蘋果手機相關配件。由於我們絕大部分的蘋果手機相關配件製造成本為原材料成本，所以我們收取扒令集團控股及深圳市扒令貿易的銷售價格乃由相關方經考慮我們估計將會產生的原材料成本加上參考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分部的整體加成率而確定的加成率後，通過公平磋商而釐定。毛利率差異主要由製造蘋果手機相關配件較低的複雜程度所致。

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向神速精密（惠州）銷售注塑組件的銷售額分別為0.7百萬港元、1.0百萬港元、0.8百萬港元及0.2百萬港元。我們於2014年並未向神速精密（惠州）銷售任何注塑組件。由於我們為神速精密（惠州）製造注塑組件的絕大部分成本為製造成本而非原材料成本，所以我們收取神速精密（惠州）的銷售價格乃由相關方經考慮所需的機器小時數與我們為相關方及獨立第三方就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程序之成本估計所採用的標準機器小時費率後通過公平磋商而釐定。我們於計算小訂單成本或附加費時，通常會向我們的主要客戶提供折扣。

分包成本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將技術稍簡單的模具的製作分包予神速精密（惠州）。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支付予神速精密（惠州）的分包費用分別為零、7.3百萬港元、13.9百萬港元、13.1百萬港元及1.1百萬港元。請參閱「業務－供應商－分包－我們與分包商的關係」。向神速精密（惠州）所支付分包費用的歷史波動主要是由我們的模具製作能力以及客戶對技術難度較低的模具的需求所致。分包成本乃由相關方通過公平磋商而釐定，其中會考慮當時的市價以及分包成本佔模具製作工作費用的比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神速精密（惠州）支付的分包成本約為我們模具製作工作費用的95%，而我們向獨立第三方支付的分包成本通常介乎約我們模具製作工作費用的92%至95%。

財務資料

檢驗費開支

於2014年，我們出於保密原因而委聘關聯方扒令集團控股在我們電子煙產品製造階段初期為我們的電子煙產品提供質檢服務。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檢驗費開支為2.0百萬港元。檢驗費乃由相關方經考慮扒令集團控股所招致的實際成本後通過公平磋商而釐定。我們向扒令集團控股支付的檢驗費約為每人每小時45港元，與質量檢驗員當時的市場薪資相當。截至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並未委聘扒令集團控股提供任何檢驗服務。

模具測試費收入

於2014年及2015年，我們就神速精密所買賣的模具向其提供模具測試服務。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模具測試收入為0.4百萬港元及0.1百萬港元，且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我們並未錄得任何來自神速精密的模具測試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向獨立第三方單獨提供模具測試服務。由於我們的絕大部分模具測試成本為製造成本而非原材料成本，所以模具測試費用乃由相關方經考慮所需的機器小時數與我們為相關方及獨立第三方就一體化注塑解決方案程序之成本估計所採用的標準機器小時費率後通過公平磋商而釐定。我們於計算小訂單成本或附加費時，通常會向我們的主要客戶提供折扣。

租賃費用

於2016年3月1日，我們與扒令控股訂立租賃協議以於香港租賃物業。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支付予扒令控股的租金費用分別為0.5百萬港元、0.5百萬港元、0.5百萬港元、0.4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基於獨立估值師的審閱，租賃協議的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訂立及租賃協議項下的應付租金符合當時現行市價。有關租賃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持續關連交易－全面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財務資料

租金及水電費收入

我們亦已將惠州的部分製造廠房（總建築面積為3,592平方米）出租予神速精密（惠州），租期為兩年。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神速精密（惠州）支付的租金及水電費收費收入分別為零、0.6百萬港元、1.6百萬港元、1.1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租賃協議的條款乃經公平磋商後訂立，租賃協議項下的應付租金符合合約日期當時的現行市價，且水電費收費收入乃基於我們代表神速精密（惠州）實際支付的水電費而計算。

管理服務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神速精密提供管理服務，如行政及秘書服務。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16年及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神速精密（惠州）支付的管理服務收入分別為0.3百萬港元、0.2百萬港元、0.2百萬港元、0.1百萬港元及45,000港元。管理服務費乃由相關方經考慮我們提供該等行政、會計及秘書服務的實際員工成本後通過公平磋商而釐定。我們於2014年指定兩名員工並於此後指定一名員工向神速精密提供行政、會計及秘書服務。我們提供該等服務的實際員工成本與類似行政、會計及秘書服務的現行市價相當。

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的條款（包括向／由關聯方收取的代價／費用比率）乃按一般或對本集團而言更優的商業條款而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關聯方結餘

應收關聯方款項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分別為27.2百萬港元、22.8百萬港元、18.7百萬港元及22.1百萬港元。應收關聯方款項包括應收最終控股方款項、應收董事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及應收前關聯公司款項。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應收關聯方／前關聯公司的款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7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8月31日
	(千港元)			
應收最終控股方款項	12,981	6,043	5,205	7,438
應收一名董事款項	14,019	14,884	11,858	12,170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81	1,895	1,592	1,783
應收前關聯公司款項	–	–	–	703

應收最終控股方款項指我們向陳先生提供的無抵押、不計息、屬非交易性質並應按要求償還的經常賬目。應收董事款項指我們向鄭澤先生提供的無抵押、不計息、屬非交易性質並應按要求償還的經常賬目。此外，應收關聯方及前關聯公司神速精密及神速精密（惠州）款項指我們向其提供的無抵押、不計息且屬非交易性質的經常賬目。有關關聯方的更多資料，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貴集團歷史財務資料附註一附註16(g)應收關聯公司／前關聯公司款項」。應收關聯方、神速精密及神速精密（惠州）款項的歷史波動乃主要由向彼等作出的臨時預付款及來自彼等的還款所致，董事認為這對私人實體而言並不罕見。我們並無就於往績記錄期間最終控股方、關聯公司及前關聯公司未付的款項計提任何撥備。餘額已於2017年9月通過向本集團支付現金的方式結清，且我們已加強有關職責劃分及財務獨立性的內控措施。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以及2017年8月31日，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分別為5.7百萬港元、11.0百萬港元、零及零。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指應付惠州神通及神速精密（惠州）的非交易性經常賬目，該等款項乃無抵押、不計息且應按要求償還。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於2014年12月3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間有所增加，此乃主要由於應付惠州神通的經常賬目增加。截至2016年12月31日，相關結餘已結清。

財務資料

最終控股方貸款

最終控股方貸款指來自陳先生的貸款，該筆貸款無抵押、並按固定利率6.0%至7.2%計息。向陳先生借入的貸款主要由於建設及重遷至我們的惠州新址。餘額已於2017年9月通過向本集團支付現金的方式結清。請參閱「一 財務狀況分析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其他應付款項」。

由／向關聯方提供的擔保

於往績記錄期間，部分銀行融資（包括銀行借款及透支），均由(i)陳先生、鄭澤先生及陳先生控制的公司所提供的個人擔保，及(ii)董事及彼等親密家屬擁有的物業作為擔保。該等個人擔保及抵押的資產預計將於[編纂]時解除並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取代，而相關銀行已就此提供彼等的同意書。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就授予神速精密的銀行融資向香港銀行出具無上限擔保。截至2017年12月31日，概無任何發行予神速精密的尚未償還銀行融資，故亦無我們提供而尚未償還的擔保。有關擔保詳情，請參閱「一 債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關聯方並未代表我們收取任何收益或我們並未自客戶直接收取其他收益。

我們的內部控制顧問已審核並測試我們的內部控制措施，包括與處理及監督關聯方交易有關的控制措施。我們已針對其調查結果視情況實施補救及改善措施。我們的內部控制顧問已就我們的補救及改善措施完成內部控制系統的跟進程序（視情況而定）。

董事認為及獨家保薦人同意，以上所載關聯方交易乃由相關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以公平原則而進行。董事亦認為及獨家保薦人同意，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關聯方交易將不會致使我們的往績業績失真。

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事項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不存在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情況。

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溢利估計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溢利估計基於本文件附錄三所載基準及無意外情況發生，本公司擁有人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應佔估計溢利載列如下：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止年度之估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估計合併溢利..... 不少於[編纂]

附註：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估計合併溢利已計及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產生的預計[編纂]約[編纂]百萬港元。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報告

根據獨立物業估值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的估值，本公司於2017年12月31日的物業權益估值（包括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土地使用權及在建工程）為人民幣317.2百萬元（相當於約380.6百萬港元，按人民幣1元=1.2港元計算，僅供參考）。有關我們物業權益以及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編製的函件文本及該等物業權益估值證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根據上市規則第5.07條規定，我們應佔物業權益於2017年12月31日的估值與我們截至2017年8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有關物業權益的對賬披露如下：

	千港元
以下各項於2017年8月31日的賬面淨值：	
樓宇	198,133
租賃物業裝修	90,846
在建工程	18,641
土地使用權	47,043
	<hr/>
	354,663
減：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折舊及攤銷（未經審核）	(3,922)
	<hr/>
	350,741
估值盈餘	29,899
	<hr/>
於2017年12月31日的估值	380,640
	<hr/> <hr/>

財務資料

已產生及將產生的[編纂]

基於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且[編纂]未獲行使，則有關[編纂]的估計[編纂]總額為[編纂]百萬港元，其中約(i)[編纂]百萬港元直接歸屬於[編纂]中的新股份發行並將記作自權益扣減，及(ii)[編纂]百萬港元將作為行政開支自損益賬中扣除。該筆金額中，合共[編纂]百萬港元已自我們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的損益賬中扣除，而餘下的[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作為行政開支自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損益賬中扣除。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宣派任何股息。董事可以港元按每股股份宣派股息（如有），並將以港元支付該等股息。有關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須獲股東批准。董事認為，本集團日後將予宣派及派付的股息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金需求、當時經濟環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公司法、適用法律及法規確定的可供分派溢利金額以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然而，概不保證股息將於[編纂]後的任何年度宣派或派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具體的股息政策，亦無事先釐定股息分派率。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17年8月31日，可供分派予我們擁有人的儲備為181.7百萬港元，即保留溢利。

近期發展

於2017年12月31日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額外自香港的一家金融機構獲取指示性信貸融資75.6百萬港元，該筆款項預期將於2018年2月前發行予我們。於2018年1月，我們亦額外自香港的一家銀行獲取信貸融資7.0百萬港元。

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的預計[編纂]外，董事確認，自2017年8月31日（即「附錄一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會計師報告所涵蓋的期間結束之日）至本文件日期，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